

中華民國舉重協會

114 年度 C 級舉重裁判暨增能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依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培育舉重教練專業技術，進而提升舉重運動水準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舉重協會。
- 五、舉辦日期：114 年 7 月 26 日至 28 日共 3 日。
- 六、舉辦地點：臺南市長榮大學第二教學大樓 1 樓 101 教室
- 七、報名資格：均需年滿 18(含)以上
 - (一)取證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受運動專業訓練，並熟悉運動之裁判競賽規則。
 - (二)增能：已持有 A、B、C 級裁判證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 - (三)換證：111 年前取證(舊證)必須今年換證，如無法提供 113 年增能 6 小時證明需重新取證(C 級滿 2 年直接考取 B 級. B 級滿 3 年直接考取 A 級)。換證時間:以協會公告為主。

八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0 日(五)下午 5 點止

報名請填寫 Google 表單上傳 <https://forms.gle/jTpowfEl8nTtW2m86>

報名應備文件：

增能	取證
報名表 excel 檔 身分證正反電子檔 匯款單據 500 元(照片或截圖) 教練證電子檔	報名表 excel 檔 身分證正反電子檔 匯款單據 1000 元(照片或截圖) 二吋相片大頭照(白底)電子檔 高中以上學歷證明(畢業證書)電子檔 一個月內良民證電子檔一份或 7 月 26 日當天報到時繳交。

- (二)報名人數：報名取證者以 50 名為限，報名增能者以 50 名為限，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- (三)協會講習會聯絡資訊：

聯絡人：湯佩貞

聯絡電話：02-27110923

- (四)繳交費用：

匯款帳戶：新光銀行 西門分行

戶名：中華民國舉重協會

帳號：0055-10-100543-1

匯款時請備註:C 裁+學員姓名(例:C 裁王大明、增能王大明)。

取證：每人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

增能：每人新台幣 500 元整。

- (五)不受理電話及傳真報名。

十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由主辦單位規劃課程並遴聘講師，授課講師及內容詳課程表。
- (二) 學科 12，術科 12 時，總時數 24 時。增能研習會每場應至少 6 小時。
- (三) 學員請自備運動服及運動鞋以利實務演練。
- (四) 須辦理公假之學員由主辦單位報請有關單位給予公假登記。

十一、績效考核：

- (一) 參加取證者，無缺席且通過測驗，(筆試 60%+術科 40%)總成績達 70 分者，本會將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製發 C 級裁判參加增能者，本會將依簽到時數核發時數證明證書。
- (二) 學員應儘量避免缺課，如遇有特殊事故，應填具請假單方可離會。但請假不得超過四小時，否則不予核發研習證書及教練證。
- (三) 考生成績複查自成績公布 7 日內，務必以紙本郵寄至本會辦理。不接受電話或 EMAIL 詢問。為保護閱卷委員裁量權，成績複查僅復算考試成績加總是否有誤，不提供考生調閱試卷、考試試題、考試答案。更不得要求重新批閱試卷及解釋試題及答案等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- (一)報到時間：114 年 7 月 26 日上午 08:00 至 08:10 報到
- (二)報到地點：臺南市長榮大學第二教學大樓 1 樓 101 教室
- (三)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於活動舉行前七日通知中華民國舉重協會，否則概不退費，退費收取 200 元行政費。

十三、本辦法經中華民國舉重協會承辦，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定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114 年度全國 C 級舉重裁判暨增能講習會 課程表

期間：114年7月19日至7月23日

地點：長榮大學第二教學大樓1樓101教室

	第一天 7/26星期六	第二天 7/27星期日	第三天 7/28星期一
08:30 09:20	舉重通則 講師：楊素冠	技術管制員 講師：楊素冠	性別平等教育 講師：曾琳雲
09:30 10:20	舉重違規動作 講師：楊素冠	審判委員 講師：楊素冠	裁判倫理 講師：曾琳雲
10:30 11:20	國家體育政策 講師：何敏	裁判職責與素養 講師：賴誼芳	裁判執法影片 觀摩及探討 講師：楊素冠
11:30 12:20	國家體育政策 講師：何敏	舉重英文 講師：賴誼芳	裁判執法影片 觀摩及探討 講師：楊素冠
12:20 13:30	午休	午休	學科測驗 監考：楊素冠
13:30 14:20	監卡員的職責 講師：李美雲	選手裝備 講師：王國丞	裁判實務操作 講師：楊素冠
14:30 15:20	20 公斤規則 講師：李美雲	選手裝備 講師：王國丞	裁判實務操作 講師：楊素冠
15:30 16:20	報告員的職責 講師：黃玉琴	場地器材設備 講師：蔡國鋒	裁判實務操作 講師：楊素冠
16:30 17:20	計時員&紀錄的職責 講師：黃玉琴	選手過磅 講師：林培彰	裁判實務操作 講師：楊素冠

講師介紹：

- ◆楊素冠教授：國際一級裁判、奧運舉重裁判
- ◆李美雲教授：國際一級裁判、全國賽會裁判長
- ◆王國丞教授：國際二級裁判、全國賽會裁判長
- ◆蔡國鋒教授：國家 A 級裁判
- ◆林培彰教授：國家 A 級裁判
- ◆黃玉琴教授：國家 A 級裁判
- ◆賴誼芳教授：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教育宣導組專員
- ◆何 敏教授：中華民國舉重協會黃金計劃委員會委員
- ◆曾琳雲教授：長榮大學諮商中心主任